

CCC认证产品标志使用要求

(电信终端设备)

一、CCC标志使用要求

获证企业在获证产品上加施CCC标志时，应严格按照《国家认监委关于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改革事项的公告》（认监委公告2018年10号）附件中《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加施管理要求》执行。

二、准许使用的标志式样要求

自2018年3月20日起，CCC标志不再标注S（安全产品）、EMC（电磁兼容）、S&E（安全与电磁兼容）等细分类别，原有CCC标志可根据模具更换周期及产品库存等情况自然过渡淘汰。企业可采用统一印制的标准规格认证标志或印刷模压认证标志，如下图：



三、标志的加施位置和特殊要求

认证标志可加施在获证产品外体（本体、铭牌）上，也可采用电子标注方式，但电子标注仅限产品具有集成显示屏幕并且集成显示屏非可拆卸的产品。产品的随附文件中应有供消费者和相关监管部门快速查询CCC标志的操作指南，并在操作指南中列明产品型号，且产品型号应与CCC认证证书内容保持一致。同时，采用电子标注的产品应在产品最小销售包装上加施CCC标志。